第三篇

從撒母耳的歷史看屬靈的原則、生命的功課、以及聖別的警告

M. C. 詩歌：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從撒母耳的歷史看屬靈的原則、生命的功課以及聖別的警告；盼望藉此使我們對撒母耳的歷史有更深的珍賞。這段故事不是僅僅適合講給兒童或青少年聽，乃是有許多屬靈的原則在其中。我們要特別注意三個辭：屬靈的原則、生命的功課、聖別的警告；我們將從這三個角度，透過這些『鏡片』，來看撒母耳的歷史。如此，我們將會看見這段歷史對我們每個人都是可應用的。神今天仍然在尋找一班人，作今日的撒母耳，就是今日的轉移時代者。爲使神能在現今這個時代完成祂的行動，需要有一班人被神興起，與神合作。這班人必須學習這些原則和功課，並領受這些警告。換句話說，我們若要成爲在神手中有用的人，爲着完成神的經綸，就必須經過一個過程，受訓練，得成全，並有所學習。

我們若有這個看見，就該禱告：『主阿，把我作成今時代的撒母耳。主阿，把我們作成今日團體的撒母耳，使我們能成爲「代理的神」，就是你今天在地上團體的代表。盼望在主的恢復裏，我們能成爲這樣的人，與你同心，有同一的心思，在每一方面都與你完全合拍。』

信息要點概覽

本篇信息共包含七個要點。第一，我們要來看神所設立之拿細耳人的條例，包括拿細耳人之願的內容（民六1～21）。

第二，我們要說到神在祂的智慧和先見裏訂定了拿細耳人的條例。神豫知祂所命定的祭司有一天會墮落，正如撒上二章所描繪，墮落之亞倫祭司職分的敗落。那時拿細耳人的願作爲神補充的供備，就要起作用，應付祂在此不正常情形裏的需要。

第三，我們要來看撒母耳如何在以利的監護下長大。以利並不是個很好的祭司，事實上，他代表當時亞倫祭司職分的敗落。然而撒母耳作爲一個童子，仍然需要在以利的監護下，學習服事耶和華。撒母耳在以利的教導下學習供職，說出我們必須經過一個過程，來學習如何事奉神。在本篇要特別強調的是，學習如何在耶和華面前事奉。

第四，我們要看見撒母耳是轉移時代的人，他將士師時代轉至國度連同君王職分的時代；這不僅在神舊約百姓的歷史上是大事，甚至在人類歷史上也是大事。

第五，我們要說到撒母耳的全人和所是完全照着神。他的心、他的心思、他的所是完全

與神相合，他在各面都與神是一。因此，我們可以說，撒母耳這位照着神的人就是在地上『代理的神』（撒母耳記生命讀經，三七頁）。但願我們都羨慕作神今日在地上真正的代表，好把祂的國帶到地上。

第六，我們要來看神藉着興起撒母耳這年輕的拿細耳人作忠信的祭司，頂替墮落的祭司職分，就得以開始一個新的時代。

末了，第七，我們要來看撒母耳作爲在地上代理的神，以五種尊貴、高超的身分供職。那將是本篇信息的結語。

壹　撒母耳屬利未支派，（代上六33～38，）但不屬亞倫家，就是神所命定爲祭司的家；撒母耳不是生爲祭司，乃是憑拿細耳人的願成爲祭司事奉主：

撒母耳屬利未支派（代上六33～38），但不屬亞倫家，就是神所命定爲祭司的家；撒母耳不是生爲祭司，乃是憑拿細耳人的願成爲祭司事奉主。撒母耳這名字是他母親哈拿起的，意思是從神求得。在撒上一章，哈拿不能生育，魂裏愁苦，向耶和華懇切禱告，痛痛哭泣。她許願說，『萬軍之耶和華阿，你若垂顧你婢女的苦情，…賜你的婢女一個男孩，我必將他終身獻與耶和華。』（10～11）耶和華垂聽哈拿的禱告，將她所求的賜給她。及至孩子斷了奶，哈拿就照着她所許的願，將孩子帶到耶和華的殿中，領孩子到以利那裏，說，『我…將這孩子借與耶和華；他終身都是借與耶和華的。』（24～28）這裏用『借』這辭，說出在以利的時候，祭司職分是在不正常的光景中；就着神的行政而言，祂變窮了，因此需要有人自願將自己借給祂。可以說，那時神並不富足，因爲祂得不着一個屬人的器皿，屬人的憑藉，一個祭司，申言者，神人，禱告的人，士師，來轉移時代，帶進國度時代。所以，神在祂的主宰裏，讓哈拿不能生育，使她迫切來到帳幕那裏禱告。至終，那個禱告蒙神垂聽。所以事實上，乃是神發起那個禱告，是神把這個禱告放在哈拿心裏，使她按着神，按照神的需要，照着神的經綸，禱告要得着一個兒子，一個男孩。這一個男孩要成爲神爲祂自己所興起的祭司和申言者；這些都不是出於偶然或巧合，而完全是神所定意並安排的。

撒母耳屬利未支派，但不屬亞倫家；所以他不是生來就有資格作神命定的祭司，因爲當時只有亞倫家是神所命定的祭司。撒母耳事奉耶和華，不是作爲一個生在亞倫家的人事奉，他乃是憑拿細耳人的願作祭司。撒母耳是哥轄人的子孫（參代上六33、28），哥轄是利未的兒子（創四六11，民三17）。我們看撒母耳的家譜，可以追溯到那極大的背叛者可拉（代上六33～ 38，參民十六1～33）。令人難以置信的，撒母耳不僅不屬於亞倫家，他更是由極大的背叛者可拉的一個後裔所生。由此可知，可拉有些子孫並沒有參與可拉的背叛，所以他們得以存活，沒有與可拉和他一黨的人一同直接下到陰間。神寬宥了這些可拉的後裔，在這事上，我們看見神無限的憐憫和恩典，也看見神是在豫備一個人，至終能爲祂所

用，按照拿細耳人之願的條例，作拿細耳祭司和申言者。

一　神的行動和祂對哈拿禱告的答應，乃是要產生一個絕對爲着成全神願望之得勝的拿細耳人；撒母耳甚至在出生之前，就被他母親奉獻作這樣的人—撒上一10～11，18～20。

神的行動和祂對哈拿禱告的答應，乃是要產生一個絕對爲着成全神願望之得勝的拿細耳人；撒母耳甚至在出生之前，就被他母親奉獻作這樣的人（撒上一10～11、18～20）。就某一面說，撒母耳別無選擇，因爲這是他母親作的決定。撒母耳甚至在母腹中成孕以前，就被他母親奉獻給主，要作拿細耳人，來勝過墮落的祭司職分。他要成爲一個絕對爲着神，以成全神願望的人。這是何等的美妙！我們要爲我們的兒子、女兒和子孫禱告，即使現在還沒有，我們仍要禱告，因爲不知道主會作甚麼事。我是因我親愛的祖母迫切爲我禱告，纔成爲我今天這個人。她不只爲我的得救禱告，更爲我能一生事奉主，絕對爲着成全神的願望禱告。爲此，我何等感謝神，這全是神的憐憫和恩典。神興起哈拿有那樣的禱告，不僅是要求一個孩子，來除去她所受的羞辱，更是要讓神能藉着這孩子，完成祂的旨意。

二　神渴望祂所有的子民都是拿細耳人；作拿細耳人乃是絕對且徹底的成爲聖別，分別出來歸給神，就是不爲着神以外的其他事物，而只爲着神和神的滿足—耶穌的見證，就是作見證的召會，作爲基督的見證和彰顯—民六1～2，詩七三25～26，啓一2，9～13，十九10，參出三八21：

神渴望祂所有的子民都是拿細耳人；作拿細耳人乃是絕對且徹底的成爲聖別，分別出來歸給神，就是不爲着神以外的其他事物，而只爲着神和神的滿足—耶穌的見證，就是作見證的召會，作爲基督的見證和彰顯（民六1～2，詩七三25～26，啓一2、9～13，十九10，參出三八21）。神渴望祂所有的子民，不僅是年輕人或少數被揀選的人，都是拿細耳人，絕對且徹底的分別出來歸給神。我們要注意『絕對』與『徹底』二辭。我們要完全分別出來歸給神，不爲着神以外的其他事物，只爲着神和神的滿足。這些都是絕對的話。

拿細耳人乃是從神以外的其他事物，絕對且徹底的分別出來，單單爲着神的滿足，應付神的需要。今天地上需要有這樣的人。我們都需要成爲今日的撒母耳，需要一點不差的成爲今日的拿細耳人，使神得滿足。神的滿足乃是耶穌的見證，就是召會作基督的見證和彰顯。

我們所處的時代是召會時代，恩典時代；然而，神的召會已經極其墮落了。召會應當是神的家，也應當是亞倫家的實際，有基督自己作大祭司（來九11），並有我們這些神的兒女作爲祭司體系（彼前二5）。但已過兩千年來，神的兒女在祭司職分上失敗了，彀不上神所要的，以致落到變質、走樣的可怕情形裏。在這樣的背景下，神需要興起得勝者，就是拿細耳人。拿細耳人實際上就是得勝者，站住抵擋墮落的潮流，爲耶穌站住，作祂的見

證，見證召會乃是耶穌的見證和基督的彰顯。拿細耳人乃是在基督教這無基督的宗教裏，作這樣的見證。如今這裏有一個呼召，需要我們喜樂、堅決的許這個願。這完全是自願的。我們可以因着我們的負擔，甘心、自願奉獻自己。神開了一扇門，讓這樣奉獻的人在今天這敗壞墮落的時期成爲真正的祭司，滿足神的需要。

1 拿細耳人要禁絕酒和任何與其來源有關的東西，表徵禁絕各種屬地的享受和娛樂，並接受且經歷基督作他的享受和娛樂；喫生命樹，就是享受基督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該是召會生活中首要的事—民六3～4，啓二7，士九12～13。

拿細耳人要禁絕酒和任何與其來源有關的東西，表徵禁絕各種屬地的享受和娛樂，並接受且經歷基督作他的享受和娛樂；喫生命樹，就是享受基督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該是召會生活中首要的事（民六3～4，啓二7，士九12～13）。在拿細耳人分別的條例裏，分別歸給神之人的第一個記號，就是禁絕各種屬地的享受和娛樂。我們若在主面前讀祂的話，就會知道何爲屬地的享受和娛樂。我們要作今日的拿細耳人，必須不被屬地的享受和娛樂所霸佔。

今天的基督教，基本上就是屬地的享受和娛樂披着宗教的外衣；有一種宗教的門面，但裏面完全和世界一樣。事實上，這就是屬撒但之邪惡世界（希臘文爲kosmos，科斯莫斯）的一個部門。我們作爲拿細耳人，應當接受並經歷基督作我們真正的享受和娛樂。我們要喫生命樹，這種享受乃是召會生活首要的事。但願我們『寧捨世界而要基督』（詩歌四三七首），我們只要得着基督。

2 拿細耳人不可剃頭，表徵不可棄絕主的主權，乃要絕對服從，也要服從神所設立的一切代表權柄—民六5，羅十三1～2上，弗五21，23，六1，來十三17，彼前五5。

拿細耳人不可剃頭，表徵不可棄絕主的主權，乃要絕對服從，也要服從神所設立的一切代表權柄（民六5，羅十三1～2上，弗五21、23，六1，來十三17，彼前五5）。一個分別出來之拿細耳人的第二個記號，就是不剃頭。不剃頭，意指完全服在某種主權之下，完全服從神的元首權柄。這個人知道甚麼是權柄，總是服在權柄之下。宇宙中至高的權柄乃是主自己連同祂的元首權柄。因此，一個爲着神的定旨分別出來歸給神的人，乃是一個完全在主元首權柄之下的人。主在他的生活中居首位；主是他的頭，是他的丈夫，是他的君王。在這個人身上，一切都是主說的算；這個人完全服從基督的權柄。

親愛的聖徒們，我們在日常生活一切大小事上，是否向主說阿們？是否完全服在祂的權柄之下，完全服從祂的帶領和指引，聽從祂的說話？此外，我們不僅直接服從神，更服從祂所設立的代表權柄，就是屬人的權柄（羅十三1）。不論在社會上，或在召會生活這屬靈的範圍裏，我們要成爲那些不僅服從主，也服從代表權柄的人。有些人說，『我只服從

主，我不服從任何其他的人。』這聽起來很好，卻是不對的。我們的神是一位有權柄和能力的神；爲着完成祂的經綸，祂在這宇宙中有一個神聖的行政，神聖的管治。祂有一個國度。在這國度裏，首要的是祂的權柄，就是祂的管治和掌權。神不僅直接管治和掌權，祂也設立一些人代表祂的權柄，替祂施行管治。所以，我們要學習服從主所設立、指派的權柄。這不是一件小事。我們裏面若有任何的背叛，就會使我們失去資格，不能成爲分別出來歸給神的人。

3　拿細耳人不該因血親的死受玷污，而該一直分別爲聖歸神，表徵拿細耳人要勝過天然的情感—民六7。

拿細耳人不該因血親的死受玷污，而該一直分別爲聖歸神，表徵拿細耳人要勝過天然的情感（民六7）。這是拿細耳人條例裏非常重要的一項，就是要斷絕一切屬人的情感。主自己在地上時也是這樣。祂說，『誰是我的母親？誰是我的弟兄？』（太十二48）祂只爲着父的事，不顧自己天然的關係和情感（路二49）。我們若要對主有用，成爲今日的撒母耳或拿細耳人，以轉移時代，就必須勝過天然的情感，完全分別爲聖歸耶和華。這是我們該學習的一個重要功課。

4　拿細耳人不可挨近死人，或因身旁有人忽然死了，以致受了玷污，表徵拿細耳人要從死亡分別出來—6～9節，啓三4，利十一31，五2，參約壹五16。

拿細耳人不可挨近死人，或因身旁有人忽然死了，以致受了玷污，表徵拿細耳人要從死亡分別出來（民六6～9，啓三4，利十一31，五2，參約壹五16）。我們周圍可能有死亡，死亡可能不知不覺發生在我們身旁。或許是與我們很親近的人，就如我們的同伴，忽然死了（不是指肉身的死，乃是指屬靈的死）。在已過的風波裏，的確發生這樣的事。我們身旁有人聽見一些閒談，接受一些謠言，被死的毒素注入，就死了。這人也許是我們的朋友、夥伴、家人，與我們很親近，卻忽然死了。雖然我們沒有死，但因着我們與他非常親近，就受到死亡的影響和玷污。這玷污會使我們拿細耳人的願歸於徒然，我們就需要重新許願，再花一些日子得着潔淨，使我們能重新將自己分別歸神。

在民數記六章說到拿細耳人的這段話裏，『分別出來』這辭用了十六次，並且一再講到『分別出來的一切日子』（4～6、8）。我們是分別出來的人，我們一切的日子該是分別出來的，意指我們整個基督徒生活該是分別的生活。我們分別出來，最主要的就是要脫離各樣的死亡。死比罪更嚴重。我們可能認爲罪很污穢，但在神眼中，死比罪更可憎、更污穢、更嚴重（利五17～18，民十九11）。我們若接近死亡，我們許的願就被廢除，成爲無效的。我們就要經過一些步驟，重新奉獻，重新許願，重新建立自己，重新按照這條例分別出來，重新作拿細耳人。

貳　在撒母耳的時候，亞倫家的祭司職分已完全墮落；但神

豫先看見這光景，就在祂命定亞倫家作祭司以外，作了一個補充—倘若命定的祭司有所不足，就有民數記六章拿細耳人的願：

在撒母耳的時候，亞倫家的祭司職分已完全墮落；但神豫先看見這光景，就在祂命定亞倫家作祭司以外，作了一個補充—倘若命定的祭司有所不足，就有民數記六章拿細耳人的願。在以利的時候，亞倫家的祭司職分已經墮落到一個地步，完全不彀格了。可以說，整個祭司體系失去了原來該有的光景；雖然從外表看還存在，但其內裏並沒有任何實際。

一　當亞倫家墮落了，這個補充就實際被使用；撒母耳就是藉着奉獻、分別、並借與神而成爲祭司—撒上一11，27～28。

當亞倫家墮落了，這個補充就實際被使用；撒母耳就是藉着奉獻、分別並借與而成爲祭司（撒上一11、27～28）。撒上二章說到以利和他兩個兒子的光景，的確非常惡劣：『以利的兩個兒子是卑劣之徒；…凡有人獻祭，正煮肉的時候，祭司的僕人就來，…將叉子插入盆裏，…叉子所插上來的，祭司都取了去。…這兩個少年人的罪在耶和華面前甚大，因爲他們藐視耶和華的供物。』（12～17）他們完全褻瀆了那屬於神的供物。他們不僅強取神的食物，還與會幕門前服事的婦人苟合（22）。耶和華對以利說，『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和供物，你們爲何踐踏呢？…將我民以色列所獻一切供物中上好的部分肥己呢？』（29）這是何等的墮落！在這種情形裏，神的家就變得貧窮，沒有正確的祭司，沒有服事者，一切都缺乏了。神需要人，但在亞倫家的線上沒有人按着神的命定給祂使用，所以神開了邊門；撒母耳就是藉着民數記六章補充的條例，拿細耳人的願，進來作祭司。撒母耳是他母親借給耶和華的，因此神在撒母耳身上找着了合格的祭司，能爲祂使用。

二　在以利的時候，就祭司職分而言，神是貧窮的，所以哈拿將撒母耳借與耶和華；在不正常的光景中，就着主的行政而言，祂變窮了，需要有人自願將自己借給祂。

在以利的時候，就祭司職分而言，神是貧窮的，所以哈拿將撒母耳借與耶和華；在不正常的光景中，就着主的行政而言，祂變窮了，需要有人自願將自己借給祂。今天我們也是在這樣不正常的光景中，需要有人把自己借給主。我要對青年人說，『神有一個需要，整個情形墮落了，神的家貧窮了，祂的行政有了缺乏，你是否願意起來應付祂的需要，甘願、自願的獻上自己，將自己借給主？』詩篇一百一十篇說，少年人對主必如清晨的甘露（3），是那樣的新鮮、滋潤、令人舒暢；甚至能讓基督這位得勝者，爭戰者，有水可喝（7）。這就是神今天的需要。青年的弟兄姊妹們，要把自己奉獻給主，自願獻上自己。這個世界就要過去；一切的前途、財富都是虛空的，有一天都要過去，你要把自己獻給主。現在這扇邊門向着我們仍是打開的，我們要看見主今天所需要的。

三　哈拿將撒母耳交給以利之後，她在禱告裏，讚美神藉着祂奇妙的作爲所施的救恩；她的禱告與神在祂經綸裏的行動有關，指明她認識一些神經綸的事—二1～10。

哈拿將撒母耳交給以利之後，她在禱告裏，讚美神藉着祂奇妙的作爲所施的救恩；她的禱告與神在祂經綸裏的行動有關，指明她認識一些神經綸的事（撒上二1～10）。哈拿那美妙且高昂的禱告和讚美，說到神在祂經綸中的行動；在當時哈拿有這樣的認識，乃是罕見的。

叁　撒母耳在老以利的監護下長大；撒母耳年幼時，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，（11下，18～19，）受以利教導事奉神的路：

撒母耳在老以利的監護下長大；撒母耳年幼時，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（11下、18～19），受以利教導事奉神的路。以利死前，至少作了一些對的事，就是與神合作，訓練撒母耳如何事奉。撒母耳是在以利之下學習事奉耶和華。撒上二章十八節說，『那時，撒母耳還是童子，束着細麻布的以弗得，在耶和華面前供職。』撒母耳也許是一個最年幼的服事者。童子撒母耳是在以利的監護，並在他母親的扶持下，在耶和華面前長大。二十六節說，『童子撒母耳在身量上，並在耶和華與人對他的喜愛上，都不斷增長。』這給我們看見，撒母耳在以利手下有許多的學習。

當耶和華來向撒母耳說話，呼喚撒母耳時，撒母耳是睡臥在耶和華的殿中，那裏有神的約櫃（三3）。約櫃意即神所在的地方，神乃是在這裏呼喚撒母耳。我們不要留在外院子，甚至不要只到聖所。如果我們沒有在至聖所，至少要在金香壇那裏。我們應當來到神所在的地方，睡臥在那裏，與主親近，使祂能向我們說話，賜給我們話語。撒母耳在以利之下所學習的，主要是學習如何聽神的話，如何領受主的說話。一個真正的祭司，乃是一個能領受神的說話，並將所領受的話轉而說給神子民聽。

一　耶和華三次呼喚撒母耳；『以利纔明白是耶和華呼喚童子。於是以利對撒母耳說，去睡罷；祂若呼喚你，你就說，耶和華阿，請說，僕人敬聽。…耶和華又來站着，像前幾次呼喚說，撒母耳，撒母耳。撒母耳說，請說，僕人敬聽』—三1～10：

耶和華三次呼喚撒母耳；『以利纔明白是耶和華呼喚童子。於是以利對撒母耳說，去睡罷；祂若呼喚你，你就說，耶和華阿，請說，僕人敬聽。…耶和華又來站着，像前幾次呼喚說，撒母耳，撒母耳。撒母耳說，請說，僕人敬聽。』（三1～10）撒母耳那時雖然年幼，卻學習了如何聽神說話。我們要學習這樣的禱告，不要一到主面前就說這說那。我們只要說，『主阿，我在這裏，請說，我在這裏敬聽。』我們到主面前，最重要的，不是說，

而是聽。這就是出埃及二十一章所說，當一個奴僕決定要永遠服事他主人時，他就被帶到門或門框那裏，用錐子穿他的耳朵（6）。意即他一生都要聽主人的話。一個真正的奴僕，真正的祭司，就是要聽神的說話。我們需要有開通的耳朵，需要在一種聽主說話的地位上。這就是爲甚麼主說馬利亞已經選擇那美好的分，就是在主腳前坐着聽祂的話（路十38～42）。

1　這是撒母耳從以利所學習完全積極的事；我們作主的僕人，需要維持我們與祂的交通，一直聽祂—路一34～38，十38～42。

這是撒母耳從以利所學習完全積極的事；我們作主的僕人，需要維持我們與祂的交通，一直聽祂（一34～38，十38～42）。主真正的僕人不是作了許多事，乃是一直維持與主的交通，不斷與主有來往，總是側耳傾聽主的說話。

2　我們的生命，乃是在乎主的話語；我們的工作，乃是在乎主的命令；（啓二7，撒上三9～10，參賽五十4～5，出二一6；）信徒的一生，都繫於主的說話上。（弗五26～27。）

我們的生命，乃是在乎主的話語；我們的工作，乃是在乎主的命令（啓二7，撒上三9～10，參賽五十4～5，出二一6）；信徒的一生，都繫於主的說話上（弗五26～27）。我們每天的生活應當只倚靠主的話，不僅僅是聖經裏白紙黑字的話，更是雷瑪（rhema）的話，活的話，那靈的話，就是主向我們所說應時、即時的話。我們爲主作工，服事主，乃在乎主的命令。我們作任何事若沒有主的命令，就是任意妄爲。所以，我們的功課就是要學習聽。我們要禱告：『主阿，開通我的耳朵，賜我話語使我能彀餧養、供應貧乏的人。』這就是神僕人的地位。我們必須說，『主阿，我的一生、我的事奉完全倚靠你的話，完全繫於你的說話，我必須有你的話。』撒上三章一節說，『當那些日子，耶和華的言語稀少。』雖然因着衰敗的祭司體系，以致神的言語稀少；但對撒母耳而言，神的言語並不稀少（19～21）。

3　主的說話使我們能彀達成祂永遠經綸的目標，就是要得着新婦作祂的配偶—啓二7，弗五26～27，歌八13～14。

主的說話使我們能彀達成祂永遠經綸的目標，就是要得着新婦作祂的配偶（啓二7，弗五26～27，歌八13～14）。

二　撒母耳學習的時候，看到墮落之亞倫祭司職分的敗落：

撒母耳學習的時候，看到墮落之亞倫祭司職分的敗落。撒母耳看到這一切可怕的事發生，然而那是必須的。看見那種可悲的情形，對他而言乃是一種學習。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有些人經過了好幾次風波，那固然不是愉快的事；然而就某一面說，那樣的經歷是必須的，因爲我們可以從其中觀察出有甚麼是不對的、不好的，有甚麼是背叛、野心或攙雜。不管

我們在何種處境中，我們都仍然能有所學習。

1 撒母耳看見神的約櫃被以色列人的長老所僭用，被非利士人擄去，以及神的榮耀離開以色列；他看見神對以利家嚴厲的審判，包括以利的死，以及他兩個兒子何弗尼、非尼哈的死—撒上二12～36，四11～22。

撒母耳看見神的約櫃被以色列人的長老所僭用，被非利士人擄去，以及神的榮耀離開以色列；他看見神對以利家嚴厲的審判，包括以利的死，以及他兩個兒子何弗尼、非尼哈的死（撒上二12～36，四11～22）。他看見百姓和長老如何以迷信的方式，僭用神的約櫃。他們以爲約櫃會爲他們爭戰，至終以利的兩個兒子死了，約櫃被非利士人擄去，神的榮耀離開了以色列。以利的兒媳懷孕將到產期，她聽到神的約櫃被擄去，以及她的公公和丈夫都死了的消息，就猛然疼痛，曲身生產。她將要死的時候，給孩子起名叫以迦博，意思是榮耀離開以色列，因爲神的約櫃被擄去了（19～22）。撒母耳看見這一切，並從其中有所學習。

2 神對以利家嚴厲的審判，先由一個神人所豫言；（二27～36；）然後這嚴厲的審判由耶和華藉着撒母耳說的話所證實。（三11～18。）

神對以利家嚴厲的審判，先由一個神人所豫言（二27～36）；然後這嚴厲的審判由耶和華藉着撒母耳說的話所證實（三11～18）。那時，撒母耳還未成爲申言者，他還在學習的過程中。有一個神人來見以利，對他說到他全家的命運。撒母耳後來直接從耶和華所聽見的，證實了那個神人所說關於以利的話。

3 神藉着撒母耳告訴以利要來的審判，目的也許是要給這年幼的孩童祭司難忘的印象；這是神的智慧—17～18節。

神藉着撒母耳告訴以利要來的審判，目的也許是要給這年幼的孩童祭司難忘的印象；這是神的智慧（17～18）。神知道撒母耳必須經過這訓練，好使他能被培育。

4 這並沒有減弱撒母耳將來的拿細耳祭司職分，反而在他日後的祭司事奉中，一直成爲對他的警告；這幫助撒母耳在他一生對神的事奉上保持純潔。

這並沒有減弱撒母耳將來的拿細耳祭司職分，反而在他日後的祭司事奉中，一直成爲對他的警告；這幫助撒母耳在他一生對神的事奉上保持純潔。在已過的召會歷史，發生在那些風波中一切背叛的事，都成了對我們眾人的警告。如同從前以色列人在曠野，那些發生在他們身上的事，不僅是給以色列人的鑑戒，也是作爲我們今日的警戒（林前十11）。我們需要留意這些神聖別的警告。

肆　撒母耳是轉移時代的人，將時代轉到國度連同君王職分

的時代；這不僅在以色列歷史上是大事，甚至在人類歷史上也是大事：

撒母耳是轉移時代的人，將時代轉到國度連同君王職分的時代；這不僅在以色列歷史上是大事，甚至在人類歷史上也是大事。撒母耳膏了兩個王，一個是消極的，作爲黑暗的背景，給以色列人看見，當初他們要求立王，乃是厭棄神作王。至終因着掃羅是悖逆的，他被廢除了；耶和華厭棄他作王。神另外興起大衛作王。撒母耳藉着膏立大衛作王，就將時代轉移到國度連同君王職分的時代。

一　撒母耳沒有背叛亞倫家，也沒有僭取亞倫家任何東西；在他成長時，神安排環境成全他，並加增他的度量，使他能爲神作每一件需要的事，以轉變時代成爲君王連同國度的時代。

撒母耳沒有背叛亞倫家，也沒有僭取亞倫家任何東西；在他成長時，神安排環境成全他，並加增他的度量，使他能爲神作每一件需要的事，以轉變時代成爲君王連同國度的時代。我們從撒母耳身上學到一個功課，就是不要焦急、不要匆忙、不要發動任何背叛。撒母耳沒有去爭取祭司職任，他完全是服從的；只要以利還在，他就留在以利的權柄之下。撒母耳沒有急忙發動革命，要奪取或爭取甚麼；反之，他把主權交給神。神安排環境成全他、建立他，使他成爲轉移時代的人。

青年的弟兄姊妹們要學習信靠神所安排的時間和環境，信靠神成全的手。你不需要焦急，不需要幫助神，也不需要爲自己作甚麼。如果主要在適當的時候使用你，祂會安排一些處境和環境。你不需要去操弄，也不需要耍政治手腕去拉攏人。你不需要作甚麼，只需要留在主這位君王之下，服從祂；主會作祂自己的工。

二　撒母耳作祭司，頂替陳腐的亞倫祭司職分，並且在某一面意義說，了結了這祭司職分；神使用撒母耳轉變時代，不是藉着背叛或革命，乃是藉着神聖啓示的方式，以帶進君王職分。

撒母耳作祭司，頂替陳腐的亞倫祭司職分，並且在某一面意義說，了結了這祭司職分；神使用撒母耳轉變時代，不是藉着背叛或革命，乃是藉着神聖啓示的方式，以帶進君王職分。撒母耳從神的說話領受了啓示，所以他不需要爲自己爭取甚麼，或作任何宣示。

三　撒母耳是有啓示的人，他所作的每件事都是照着他所看見的；『耶和華…藉着祂的話，將祂自己啓示給撒母耳』；（21；）不僅如此，他是合乎神心的人—他是神心的複製、翻版；他是這樣一個人，絕不作任何背叛的事。

撒母耳是有啓示的人，他所作的每件事都是照着他所看見的；『耶和華…藉着祂的話，將祂自己啓示給撒母耳』（撒上三21）；不僅如此，他是合乎神心的人—他是神心的複製、

翻版；他是這樣一個人，絕不作任何背叛的事。李弟兄爲倪弟兄撰寫的傳記，書名爲《倪柝聲—今時代神聖啓示的先見》。『先見』是指看見啓示說的，啓示乃是主僕人權柄的來源。撒母耳所作的一切，都是按照他從神所得的啓示。不僅如此，他乃是合乎神心的人，他從不作任何背叛的事。我們不僅要逃避死亡，也要逃避背叛；我們要成爲合乎神心的人。

伍　撒母耳不僅行事、生活並工作是照着神，他的全人和所是也是照着神；撒母耳的所是和神的心乃是一；爲這緣故，我們可以說撒母耳這位照着神的人，就是在地上代理的神：

撒母耳不僅行事、生活並工作是照着神，他的全人和所是也是照着神；撒母耳的所是和神的心乃是一；爲這緣故，我們可以說撒母耳這位照着神的人，就是在地上代理的神。這樣的描述非同小可。撒母耳完完全全照着神，甚至到一個地步，他是神直接的代表，代表神在地上行事。可以說，他就是神在地上行動。願我們都羡慕成爲今日的撒母耳。今天，神仍然需要得着團體的撒母耳，作神在地上的代表。

一　神的心思就是撒母耳的考量；撒母耳沒有別的意念、考量或想法，他的生活和工作乃是爲着完成一切在神心中的事。

神的心思就是撒母耳的考量；撒母耳沒有別的意念、考量或想法，他的生活和工作乃是爲着完成一切在神心中的事。在撒母耳記裏，我們看見撒母耳不爲別的而活。他的心思、意念、盼望、前途和羡慕，完全是神心頭的事。他的生存就是爲着成就神心頭的事。他是何等純淨、絕對並聖別歸神。但願我們都成爲這樣認識神心的人，只要作成神心頭的事。我們不是爲着自己的事，不是爲着自己的喜好、願望和目的；但願那一切都消逝，被丟棄，我們只要神心頭的事。最終，神找着大衛，他也是同樣爲着神，合乎神心的人（撒上十三14）。至此，我們看見撒母耳是合乎神心的祭司申言者，大衛是合乎神心的君王。這啓示我們，不論我們有何種神聖職任或功用，最主要的是，我們只該爲着完成神心頭一切的事。

二　撒母耳膏掃羅和大衛作王；（十1，十六1，13；）這是照着神所命定的，要撒母耳永遠行在神的受膏者面前，（二35，）以監督君王，觀察君王的作爲。

撒母耳膏掃羅和大衛作王（十1，十六1、13）；這是照着神所命定的，要撒母耳永遠行在神的受膏者面前（二35），以監督君王，觀察君王的作爲。行在神的受膏者面前，意指神所膏的君王需要監督，需要幫助，需要扶持，也需要有人監察。撒母耳正是這樣的人，他行在神的受膏者面前，以監督君王。

三　這指明撒母耳作爲在地上代理的神，比君王更大；撒母耳之所以彀資格到這樣的程度，乃是因爲神爲着祂的經綸，多年來專

特的成全他：

這指明撒母耳作爲在地上代理的神，比君王更大；撒母耳之所以彀資格到這樣的程度，乃是因爲神爲着祂的經綸，多年來專特的成全他。盼望青年的負責弟兄們都能這樣禱告：『主阿，我是在你成全的手中。求你爲着你的經綸，花時間成全我。不是成全我成爲甚麼大人物，而是使我專特的爲着你的經綸。主阿，我需要你的成全。』

1 撒母耳能彀被神使用來完成祂的經綸，乃因他是一個照着神，合乎神心的人，他不爲自己尋求甚麼，也從不想爲自己得利—參太十六24～26，路九23～25。

2 他的心只爲着神的心和神的選民，此外別無所顧；他的心乃是神心的返照—參腓二19～22，林後三16～18。

撒母耳能彀被神使用來完成祂的經綸，乃因他是一個照着神，合乎神心的人，他不爲自己尋求甚麼，也從不想爲自己得利（參太十六24～26，路九23～25）。他的心只爲着神的心和神的選民，此外別無所顧；他的心乃是神心的返照（參腓二19～22，林後三16～18）。在撒母耳心上的，只有這兩件事，就是神的心和神的選民；他的心乃是神心的返照。

3 撒母耳認爲，不爲神的百姓禱告乃是得罪耶和華；神的選民是祂私有的珍寶和產業—撒上十二23，出十九5。

撒母耳認爲，不爲神的百姓禱告乃是得罪耶和華；神的選民是祂私有的珍寶和產業（撒上十二23，出十九5）。撒母耳說，『至於我，斷不停止爲你們禱告，免得我得罪耶和華。』（撒上十二23上）他爲着神的子民有這樣的心，認爲不爲神的百姓禱告乃是罪。摩西和大衛也是如此，他們是在神面前，爲神的百姓禱告。不論神百姓的光景如何，他們仍然是神私有的珍寶，是神奇特的產業。他們在人眼中也許是不好的，但神仍然寶愛他們。神與他們立了約，神對他們是信實的。至終，神爲着祂自己和祂的定旨，仍要得着他們；所以，我們要爲他們禱告。

四 雖然撒母耳在他那特別的環境中，要爲神站住並不容易，但他顧到神的權益，並且轉移了時代；照着舊約，撒母耳在爲着神和神權益的事上，是與摩西並列的—耶十五1。

雖然撒母耳在他那特別的環境中，要爲神站住並不容易，但他顧到神的權益，並且轉移了時代；照着舊約，撒母耳在爲着神和神權益的事上，是與摩西並列的（耶十五1）。撒母耳所處的那個環境不是容易的；照樣，我們不要等待有好的環境纔受成全，纔顧到神的權益；現在就是時候。不管我們在甚麼環境或處境中，我們需要顧到神的權益並轉移時代。我們需要活一種適應一切的生命；在任何處境中，我們的心都是爲着神和祂的子民，就是祂的召會。

五　『撒母耳將國法告訴百姓，又記在書上，放在耶和華面前』—撒上十25上：

1　摩西將律法頒賜給以色列人，但在撒母耳來到以前，他們沒有一套法規、憲法。

2　撒母耳教導百姓如何在地上實行神國的法規、憲法、國法、慣例、方法、規條、法則。

『撒母耳將國法告訴百姓，又記在書上，放在耶和華面前。』（撒上十25上）。摩西將律法頒賜給以色列人，但在撒母耳來到以前，他們沒有一套法規、憲法。撒母耳教導百姓如何在地上實行神國的法規、憲法、國法、慣例、方法、規條、法則。這如同主耶穌在馬太五至七章，頒佈諸天之國的憲法；雖是一些法規、作法、法則，卻是活的，不像舊約死的字句。今天我們若要活在神國的實際—召會生活—裏，就需要認識這些法規和憲法。因此，我們需要研讀馬太五至七章及其相關的生命讀經；這樣我們就會知道，作爲神國的子民該如何行事爲人。雖然撒母耳不是王，但他爲以色列人膏立王，把法規和憲法給了他們；這真是美好。

陸　神開始了新的時代，興起撒母耳這年輕的拿細耳人作忠信的祭司，頂替墮落的祭司職分—二35：

神開始了新的時代，興起撒母耳這年輕的拿細耳人作忠信的祭司，頂替墮落的祭司職分（撒上二35）。

一　撒母耳被神確立說神的話，以頂替老舊祭司職分教導神的話語；在祭司職分裏，祭司該作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爲神說話。

撒母耳被神確立說神的話，以頂替老舊祭司職分教導神的話語；在祭司職分裏，祭司該作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爲神說話。

二　大祭司所戴的胸牌和烏陵土明，乃是神用來對祂百姓說話的憑藉；（出二八30；）祭司職分墮落後，神的說話幾乎失去了。（撒上三1，3上。）

大祭司所戴的胸牌和烏陵土明，乃是神用來對祂百姓說話的憑藉（出二八30）；祭司職分墮落後，神的說話幾乎失去了（撒上三1、3上）。烏陵和土明放在大祭司所戴的胸牌裏，使胸牌成爲決斷的胸牌。那個決斷是賜給以色列人的。烏陵是照明物，土明是完成者，這些放在胸牌裏，就成爲神向祂百姓說話的憑藉，讓神向祂百姓指明祂的帶領。那是在正常的情形裏。神百姓所需要的就是神的說話，那也是祭司的工作。

三　神藉着建立撒母耳在被拔高的申言者職分裏作申言者，將祂的

話供應給祂的選民；（20～21；）神也藉着興起撒母耳作士師，施行祂的權柄，治理祂的選民。（七15～17。）

神藉着建立撒母耳在被拔高的申言者職分裏作申言者，將祂的話供應給祂的選民（20～21）；神也藉着興起撒母耳作士師，施行祂的權柄，治理祂的選民（七15～17）。撒母耳可說是以色列國申言者職分真正的開始。當然，在撒母耳之前就有申言者，如摩西、亞伯拉罕等。然而，撒母耳不僅帶進君王職分，也帶進拔高的申言者職分，因爲需要有申言者職分來輔助並加強君王職分。不僅如此，神也興起撒母耳作士師，代表神治理神的百姓，爲他們施行審斷。

四　撒母耳這最後一位士師，結束了士師職分；他作爲新的祭司，帶進由拔高的申言者職分所加強的君王職分。

撒母耳這最後一位士師，結束了士師職分；他作爲新的祭司，帶進由拔高的申言者職分所加強的君王職分。撒母耳是最後一位士師，他結束了士師時代，帶進君王時代。撒母耳有士師職分、祭司職分、申言者職分，他也帶進君王職分。

五　神需要興起一個活的人，一個申言者，來爲祂說話；在神的命定裏，撒母耳算爲第一位申言者，因爲他帶進爲神說話的申言者職分—徒三24，十三20，來十一32。

神需要興起一個活的人，一個申言者，來爲祂說話；在神的命定裏，撒母耳算爲第一位申言者，因爲他帶進爲神說話的申言者職分（徒三24，十三20，來十一32）。我們爲主申言，爲神說話，把基督說出來，並不是一件小事；因爲神乃是在祂的說話裏帶領祂的子民。民數記十一章二十九節說，『惟願耶和華的百姓都是申言者。』我們都該是拿細耳人，都該是祭司；照樣，我們也都該是申言者。今天，主需要在祂的恢復裏恢復這件事。

柒　撒母耳是一個在地上與神是一的人；作爲在地上代理的神，代表天上的神在地上治理祂的百姓，撒母耳以五種身分供職—撒上七3：

撒母耳是一個在地上與神是一的人；作爲在地上代理的神，代表天上的神在地上治理祂的百姓，撒母耳以五種身分供職（撒上七3）。

一　撒母耳作爲拿細耳人供職，絕對奉獻給神，使神得以完成祂的經綸—一11，28上。

第一，撒母耳作爲拿細耳人供職，絕對奉獻給神，使神得以完成祂的經綸（一11、28上）。

二　撒母耳作爲尊重神、討神喜悅的祭司供職，頂替陳腐並墮落的

祭司職分，忠信的代表神行動，甚至爲着神在地上的行政，設立並建立君王—二30，35～36，七3～17，士九9，13。

第二，撒母耳作爲尊重神、討神喜悅的祭司供職，頂替陳腐並墮落的祭司職分，忠信的代表神行動，甚至爲着神在地上的行政，設立並建立君王（二30、35～36，七3～17，士九9、13）。在撒母耳以前沒有任何祭司膏立君王；在以色列國裏，他是第一個實際膏立君王的祭司。

三　撒母耳作爲神所確立的申言者供職，（撒上三20，）在耶和華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異象的時候，說神的話，以頂替老舊祭司職分教導神的話語。（1～10，19～21。）

第三，撒母耳作爲神所確立的申言者供職（撒上三20），在耶和華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異象的時候，說神的話，以頂替老舊祭司職分教導神的話語（1～10、19～21）。在那黑暗的光景裏，神確立了一位申言者—撒母耳—來爲祂說話。

四　撒母耳作爲在君王職分之實際裏的士師，以頂替老舊並陳腐的祭司職分審斷百姓—七15～17。

第四，撒母耳作爲在君王職分之實際裏的士師，以頂替老舊並陳腐的祭司職分審斷百姓（七15～17）。撒母耳一生到末了都是士師。

五　撒母耳作爲禱告的人供職，爲神的選民禱告，使他們蒙保守在神的道路上，與神是一，不落在外邦偶像的網羅裏，卻享受神作以便以謝（意，『幫助的石頭』—12節，）使神對祂選民旨意中的願望得以成全。（3～17，八6，十二19～25，十五11下。）

第五，撒母耳作爲禱告的人供職，爲神的選民禱告，使他們蒙保守在神的道路上，與神是一，不落在外邦偶像的網羅裏，卻享受神作以便以謝（意，『幫助的石頭』—12），使神對祂選民旨意中的願望得以成全（3～17，八6，十二19～25，十五11下）。

撒母耳不僅是拿細耳人、祭司、申言者和士師，他也是禱告的人，是神所需要的代求者。他爲神的選民禱告，使他們能蒙保守，與神是一，好叫神在那個時代對祂選民的願望得以成全。盼望我們爲這些話禱告，把所聽見的這一切帶到主面前。願主得着祂的眾撒母耳，得着祂今日團體的撒母耳。阿們。（M. C.）